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6038070012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1-2

附件：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3-9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6038070012 号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出具的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及工作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实地观察、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并对所取得的材料做出了必要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相关规定与贵公司提供的前次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必要的审核程序基础上对所取得的资料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报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用，不作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附件：《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火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小勤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184号）核准，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燕塘乳业”）获准向社会于公开发行3,9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861.5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318.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543.55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计划用于“日产600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截至2014年11月2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广会验字【2014】G1400110018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的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于2014年12月18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粤垦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于“日产600吨乳品生产基地项目”由子公司广东燕隆乳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隆乳业”）实施，为项目建设需要，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燕隆乳业、广发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粤垦路支行于2015年1月6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交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二) 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活期余额	定期余额	合计
中国银行 广州粤垦 路支行	656164 500075	321,804,415.00	100,261.07	—	100,261.07
中国民生 银行广州 分行	694116 116	35,108,000.00	1,135,334.78	15,000,000.00	16,135,334.78
中国银行 广州粤垦 路支行 (燕隆乳 业)	684764 612744	—	44,259,318.06	16,000,000.00	60,259,318.06
合 计		356,912,415.00	45,494,913.91	31,000,000.00	76,494,913.91

说明：以上账户存款余额不包含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共计6,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为35,691.24万元，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1,147.69万元，支付后，募集资金净额34,543.55万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1,084.01万元，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0.40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1,977.67万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3,649.49万元，与募集资金的期末资金余额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34,543.55 万元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1,977.67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50.80 万元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1,977.67 万元。其中：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94%			2015 年度： 16,705.38 万元， 2016 年上半年度： 5,272.29 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备注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日产 600 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	日产 600 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	31,034.70	31,032.75	20,009.00	31,034.70	31,032.75	20,009.00	11,023.75	2016 年 12 月	注 1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	3,510.80	3,510.80	1,968.67	3,510.80	3,510.80	1,968.67	1,542.13	2016 年 12 月	注 2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545.50	34,543.55	21,977.67	34,545.50	34,543.55	21,977.67	12,565.88		
	超募资金投向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合计		34,545.50	34,543.55	21,977.67	34,545.50	34,543.55	21,977.67	12,565.88		

注 1：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日产 600 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该项目工程尚未完工，未到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2：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一方面，公司基于发展战略、市场环境状况、人工成本及部分生产资料的市场价格等因素，对项目进行了优化和调整；另一方面，该项目尚在建设中，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变化，经履行相应程序后对项目用途等做了部分调整，并未进行实质性项目变更。

2015年9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2015年9月30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的募集资金用途主要内容为：1、“专营店投资预算”部分投资计划没有变更；2、“送奶服务部投资预算”部分投资计划变更；3、“物流仓库投资预算”部分投资计划变更。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的情况如下：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金额为人民币51,023,335.20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 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元）
1	日产600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	31,034.70	31,032.75	41,350,334.09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510.80	3,510.80	9,673,001.11
	合 计	34,545.50	34,543.55	51,023,335.20

上述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专会专字[2015]第 G14001100192 号”《关于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2015年1月27日，本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确认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51,023,335.20 元，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该部分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固定收益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经审批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的理财产品总额为 16,6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述到期的理财产品已赎回，相应的募集资金本金 10,600 万元及理财收益 550.47 万元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尚有 6,000 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

（七）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日产 600 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为 12,025.93 万元（其中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002.18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23.56 万元（其中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81.42 万元），为尚需投入的项目资金。上述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9.51%。公司将加紧推进“日产 600 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同时，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在相关决议通

过的权限内，通过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净利润）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上半年		
1	日产 600 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	不适用	实施完毕后生产期每年将实现税后利润 8,986.54 万元	-	-	-	-	不适用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注：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效益均为项目贡献的净利润。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日产 600 吨乳品生产基地工程”尚未投产，未产生效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非独立运营，效益无法定量评估，该项目通过扩大公司销售网络的渗透率和覆盖范围，增强公司对市场的反应速度，提升品牌影响力，并最终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不适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不适用。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已在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相关规定，与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30日